

乐昌市人民政府征收土地预公告

乐府征预告〔2025〕9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因公共利益的需要，需征收乐昌市坪石镇肖家湾村属下的集体土地，现将拟征收土地情况预公告如下：

一、拟征收土地的目的：拟用于乐昌市坪石一梅花自来水扩网工程项目建设。

二、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乐昌市坪石镇肖家湾村（详见公告附图）。实际征收土地范围以最终批准文件为准。

三、拟征收土地面积：0.2980公顷（4.4700亩）。

四、公告期限：2025年3月25日至2025年4月8日。

五、工作安排：2025年4月9日至2025年4月18日，乐昌市人民政府将组织相关部门和测量单位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征收土地调查，进入拟征地现场，对土地的位置、权属、地类、面积，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进行现状调查，请各相关单位和个人相互知照，并予以配合。调查结果将与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等利害关系人共同确认。

六、其他事项

自本預告公告發布之日起，任何單位和個人不得在擬征收土地範圍內搶栽搶建；違反規定搶栽搶建的，對於搶栽搶建的部分不予補償。

專此公告。

附件：樂昌市坪石一梅花自來水擴網工程項目擬征收土地示
意圖

樂昌市人民政府

2025年3月24日